



Wilbur Smith

完美再造古埃及的神秘和决战金字塔的壮阔

古埃及历史探险小说
RIVER GOD

河神

[英国] 威尔博·史密斯 / 著◎王哲 韩晓英 / 译

纽约时报最畅销作者的最经典小说

吉林文史出版社

古埃及历史探险小说

RIVER GOD

河神

[英国] 威尔博·史密斯 / 著
王哲 韩晓英 / 译

吉林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河神/(英)史密斯著;王哲,韩晓英译.

—长春:吉林文史出版社,2009.1

(古埃及历史探险小说)

书名原文:River God

ISBN 978-7-80702-860-4

I. 河... II. ①史... ②王... ③韩...

III. 长篇小说-英国-现代 IV.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92809 号

The Edition Arranged with Charles Pick Consultancy Limited of 21

Dagmar Terrace through CA - Link International

中文简体字版权专有权属吉林文史出版社所有

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登记

图字 07-2008-1855

古埃及历史探险小说

Heshen

河 神

著/韦尔博·史密斯〔英〕

译者/王哲 韩晓英

责任编辑/陈春燕 王非 李洁华

责任校对/钟杉 王新

装帧设计/李岩冰 柳雨泽

印刷/长春市利源彩印有限公司

出版日期/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

开本/880mm×1230mm 1/32

字数/438千字

印张/18.25

书号/ISBN 978-7-80702-860-4

定价/35.00元

目录



- I 洛斯特丽丝与塔努斯的爱情 · 1
- II 法老爱上洛斯特丽丝 · 50
- III 洛斯特丽丝的烦恼 · 124
- IV 泰塔迷宫的拯救 · 161
- V 偷情与王子出世 · 244
- VI 法老之死与大逃亡 · 322
- VII 王后摄政 · 353
- VIII 塔努斯血洒疆场 · 441
- IX 重现古老帝国的辉煌 · 528
- X 尾声 · 576

胡...乱产疑女...真...出...婚...代...育...公...婚...会...不...出...再...显...出...竟...半...夏...前...自...更...科...变...
 。...婚...前...直...一...岁...目...的...开...。...点...一...岁...白...即...婚...，...门...士...更...的...婚...嫁...至...甚...，...人...个...亲...的...上...
 人...了...童...咳...最...拜...拜...，...人...胸...个...最...拜...拜...。...科...博...的...苦...毒...味...整...天...了...断...决...心...内...的...拜...拜...
 。...的...婚...前...婚...下...白...之...永...对...的...拜...拜...长...

笑...流...意...渐...融...，...来...鼓...即...喜...迎...如...唇...从...初...拜...拜...一...拜...拜...”。...黄...叫...喊...”，...答...奏...”
 音...高...里...的...拜...拜...。...音...声...的...拜...拜...最...特...一...点...因...是...。...因...真...的...带...拜...拜...会...惊...动...，...谁...敢...娶...只...。...丁...夫...外...的...古...的...婚...的...拜...拜...首...一...下...即...拜...拜...一...拜...拜...。...音...高...文...的...拜...拜...美...最...喜...味...的...拜...拜...美...宗...
 ；...一...点...曲...婚...的...喜...最...最...是...婚...首...方...而...，...曲...婚...前...受...

洛斯特丽丝与塔努斯的爱情



沉沉的河水在沙漠旁流过，明亮如溢出火炉的、熔化的金属。天空中弥漫着热雾；阳光照在河面上，光芒四射，如铜匠一锤一锤敲打出的火花。在这虚幻般的景象中，尼罗河两岸瘦削的山脉颤抖着，仿佛要崩溃。

我们的船慢慢靠近纸莎草滩，近到可以听见桔槔水桶一下下拍打着水面，水流通过长长的、起平衡作用的竹竿，穿过田地，流到河那边。汲水的声音和船首女孩的歌声相得益彰。

洛斯特丽丝 14 岁。就在她月经初来的那一天，尼罗河又开始涨水。哈比神庙的祭司们十分看重这一巧合，视为万分吉祥。为了取代乳名，他们给她选了一个很有女人味的名字：洛斯特丽丝，意思是“河的女儿”。

我至今还清晰地记得那一天的她。随着时间流逝，她会长得更美丽，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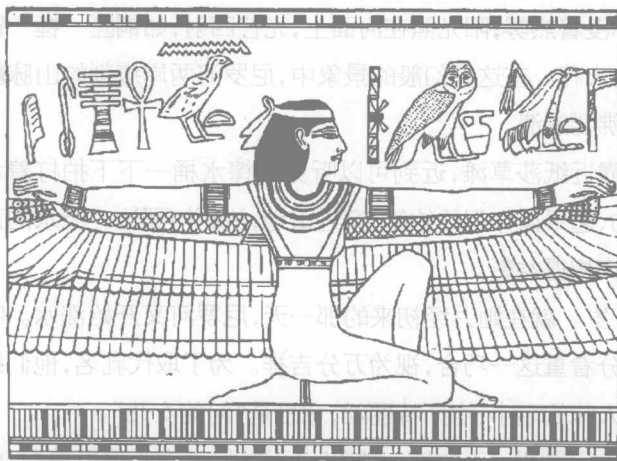
变得更自信、更华贵，但是再也不会那么有力地散发出纯真的女孩气质。船上的每个人，甚至划船的勇士们，都明白这一点。我们的目光一直追着她。她让我的内心充满了无望和痛苦的期待。我是个阉人，但我是知道了女人身体的快乐之后才被阉割的。

“泰塔，”她叫道。“跟我一起唱！”我听从召唤跟着唱起来，她满意地笑了。只要她能，她就会把我带在身边，原因之一就是我的声音。我的男高音完美地附和着她美妙的女高音。我们一起唱了一首我教给她的古老的农夫爱情歌曲，而这首歌是她最喜欢的歌曲之一：

我的心像受伤的鹳鹑在颤抖，
当我看到爱人的脸庞，
我的面颊就像早霞一样绽放，
伴随着她那灿烂的笑容。

船尾传来附和的歌声。那是男人的声音，深邃、有力，但缺少我声音中的清澈、纯净。如果我的声音是迎接黎明的歌鸫（画眉），他的声音就是一头小狮子。

洛斯特丽丝转过头微笑，一脸灿烂，像照射在尼罗河河面的阳光。虽然她把笑容投给了我的朋友——可能是我唯一真正的朋友，但是我仍然感到



了苦涩的妒火在嗓眼里烧灼。然而，我强迫自己像她一样，充满爱意地对塔努斯微笑。

塔努斯的父亲皮安基·哈莱布领主一直是埃及贵族中的显贵

之一，但他的母亲是重获自由的特伊努族奴隶的女儿。他的母亲像许多同族人一样金发碧眼。塔努斯年幼时，她就死于沼地热，所以我对她的记忆并不完整。但是上了年纪的女人们都说，上下两个王国中没有哪个女人能像她那么漂亮。

式政向樂

而另一方面，塔努斯的父亲我则很早就认识，并且十分钦佩他。他曾拥有大笔财产，地产也足以与法老抗衡，但后来失去了这一切。他肤色黝黑，一双埃及人特有的黑眼睛，漆黑如磨亮的黑曜岩。他外表俊美，身体尤其强健，拥有一颗慷慨、高贵的心。有人可能会说他太慷慨、太轻易信赖别人了，到最后却孤独地在黑暗中死去，一贫如洗；他的心被他视为朋友的那些人伤碎了，他也被剥夺了法老恩宠的光芒。

除了物质财富方面，塔努斯似乎遗传了他父母最好的体貌特征。在性格和能力上，他像父亲；在美貌上，他像母亲。所以，我为什么要指责我的女主人爱上他呢？我也爱他。我知道我已经被可怜地阉割，永远不可能拥有她——即使众神帮我摆脱奴隶地位，这也不可能了。然而，人类的本性就是这样违反常理：渴求那些永远不能拥有的，梦想那些永远不能实现的。

洛斯特丽丝坐在船头坐垫上，脚旁是她的小女奴。两个来自库施国的黑女奴，像豹一样灵活，全身赤裸，只有脖颈上戴着金项圈。洛斯特丽丝也仅穿着一条褪色亚麻裙，像白鹭的翅膀，清爽、洁白；上半身皮肤在阳光的爱抚下，呈现出贝博洛斯那边山上油雪松木的色彩；乳房像熟透的、正适合采摘的无花果，上面结着粉红色的石榴石。

她把刻板的假发放在一边，露出自己的真发，一条粗黑的辫子斜落在乳房上方；用银绿色的孔雀石粉精巧涂抹的眼线，在眼角处上挑，增添了几分妩媚；双眼也是绿色，和洪水退去后沉积着厚重珍贵泥沙的尼罗河相比，更深、更明亮；双乳之间垂条金链，挂坠是用金子 and 珍贵的天青石制成的尼罗河女神哈比的小塑像。这个物件当然不错，是我亲手给她做的。

突然，塔努斯举起右手，拳头紧握。桨手们减慢划行速度，高高举起桨叶。桨滴着水，在阳光下闪闪发光。塔努斯用力推掌舵桨，左舷桨手向后深

深划动,在绿色的水面激起一个个小旋涡;右舷向前使劲划动,木船急速转动,致使甲板猛地向一侧倾斜。这时左右一起划桨,船向前冲去。装饰着荷鲁斯蓝眼睛的尖尖船头从茂密的纸莎草旁擦过;小船在河水中劈开一条路,驶向远方。

洛斯特丽丝停止唱歌,用手遮挡眼睛,凝视前方。“在那儿!”她大叫,用优雅的小手指着前方。塔努斯船队的其他船只像网一样停在泻湖的南部水域,堵住了通往尼罗河的主要入口,切断了猎物向任何方向逃跑的可能。

塔努斯自然选择停靠在北部,因为他知道最激烈的捕猎将在这里展开。我则不希望这样。不是我胆小,而是我一直考虑我女主人的安全。她耍了很多小伎俩才上了荷鲁斯呼吸号,像以往一样,还把我深深牵涉进这些阴谋中。如果她父亲知道(他一定会)她参与了激烈的捕猎,我的处境将极其糟糕;如果他还知道是我让她和塔努斯相处一天,就算我享有一些特权地位,也无法保护自己不受到他的惩罚。关于这个年轻人,他明确告诫过我。

不过,我似乎是荷鲁斯呼吸号上唯一心烦意乱的人。其他人都按捺不住兴奋。塔努斯向桨手们做个表示停止的手势,小船开始减速,微微颤抖着停在绿色水面上,水面平静。我从船舷瞥见自己在水中的倒影,像以往一样感到震惊,惊讶于我多年来不曾改变的美貌。水中我的脸庞似乎比周围蔚蓝色的莲花更可爱。但我没有时间欣赏,所有的桨手都在忙碌。

塔努斯的一名船员把他的旗帜升至桅顶。旗上是一头蓝色鳄鱼的形象,自命不凡的尾巴直立着,四爪张开。只有获封千岛湖万军统帅的称号,才能拥有属于自己的旗帜。而他不到二十岁就获得了这一头衔,有权统领法老的精英护卫——蓝色鳄鱼团。

旗帜一悬挂在桅顶,就标志捕猎开始了。远处泻湖水面上,船队其他船员看上去很小,但是他们的桨开始轻轻有节奏地敲打,像飞舞的野鹅,翅膀上下拍动,在阳光下一闪一闪。船尾划出的道道涟漪在平静的湖面上蔓延开来,好久都未散去,像刻在硬泥中。

塔努斯把铜锣——一根长青铜管子,放在船尾,铜锣尾在船舱。铜锤敲

击后，刺耳的锣声在水面回荡，让猎物们惊恐不安。这里立刻将会上演残忍的杀戮。我却依然镇定，这让我对自己很不满意。

塔努斯嘲笑我。即使在兴奋中，他也感觉到了我的不安。作为野蛮的斗士，他有着不同寻常的洞察力。“泰塔，到这边来。”他命令。“你可以为我们敲锣；这样，你就可以暂时安心了。”

他的轻浮伤害了我，但是他的建议也令我感到宽慰，因为舰楼远高于水面。按着他的指令，我镇定地向舰楼走去。经过他身边时，我停下来，语气坚定地劝告他：“多留意我女主人的安全。小伙子，听见我说的没有？不要鼓励她去做鲁莽的事；她处处和你一样野蛮。”我之所以可以和一位领导千军的著名统帅这样说话，是因为他曾经是我的学生，我不止一次在他那好战的屁股上挥动藤条。他现在和以前一样对我咧嘴笑，和以前一样傲慢、无礼。

“把那个姑娘交给我吧，我恳求你，老朋友。我会好好珍惜的，相信我！”他的语气有些无礼，但我没有责备他，而是急于来到舰楼。从那里，我看见他拿起了弓。

那张弓在整个军队十分有名，从大瀑布到大海，在整个尼罗河流域确实很出名。当手边所有小型武器无法满足他时，我为他设计了这张弓。我建议尝试用新的材料造把弓，不再用我们狭窄河流山谷旁生长的那些软弱无力的木头，而是用一些外来的木材，比如赫梯族的橄榄心材或库施国的乌木，甚至可以用更奇特的材料，比如犀牛角或象牙。

刚开始尝试，我们就遇到了一堆难题。首要问题就是这些奇特材料太脆弱。在自然状态下，只要一敲击，所有材料都会弯曲。我们只在最大最昂贵的象牙上刻了一个完整的箭柄。我又把小块象牙分割成薄片，用胶粘在一起，弯成足够长、足够大的满弓。这样我就解决了两个问题。不幸的是，这张弓太刚硬了，没有人能拉开。

但是，从那开始，造弓过程变得容易、自然了。我们选定四种材料——橄榄木、乌木、犀牛角、象牙，然后切割成薄片。当然了，我们花了好几个月

的时间来试验如何把这些材料合在一起，还尝试用各种不同类型的胶把它们粘上。最终，我把整个箭柄和天然金银合成线捆在一起，防止断裂，解决了最后一个难题。我的两个大块头帮手协助塔努斯，趁胶热的时候，用力将弯曲的线用胶粘上。冷却后，弓箭达到了力量和柔韧性的完美结合。

塔努斯用他的青铜战矛在沙漠中猎杀了一只巨大的黑色鬃毛狮子，我切断它肠子中的细线，把线晒成棕黄色，卷在一起，用作弓绳。结果，几百人尝试拉弓，却只有一个人能将这把具有超凡力量的发光弧形物完全拉开。军队指挥官教授的射箭方法是：面向目标，将箭的凹口处拉至胸骨；对准目标，刻意坚持一会儿，然后松手。然而，即使是塔努斯也没有力量将这张弓拉开、稳稳地对准目标。他不得不用一种新的射箭方式。他把弓背在左肩，站在目标侧面，瞄准，然后举起弓，左臂伸展，突然向后一拉，弓像羽毛般飞出去，触到他的嘴唇，而他的胳膊和胸膛的肌肉用力紧绷，颇为自豪。就在完全拉开弓的一瞬间，箭看似没有瞄准，实际已射出去。

开始时，他的箭随意飞出，就像野生蜜蜂离开蜂窝。但是他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地练习。右手手指擦掉了皮，和弓弦摩擦的地方流出血，但又愈合、变硬，结成老茧；左前臂内侧因箭离弦时经常划过而瘀伤、磨损，我设计了一个皮质的防护罩保护他的胳膊。塔努斯站在靶场，对着目标，一遍遍练习。

尽管我对他掌握此武器的能力丧失了信心，但塔努斯却从没有放弃过。他历尽艰辛，慢慢地能控制弓了，最后，他能将三支箭同时在空中快速射出，至少有两支射中靶心。靶子是一个人头大小的铜盘，放置在距离塔努斯五十步远的地方。那些箭足以精确地穿透有我小拇指厚的这块金属。

塔努斯把这个强大武器称为莱妮塔，恰巧与我女主人弃用的乳名一样。现在，他站在箭中，旁边是我的女主人，左手握着和她同名的武器。他们是完美的一对，但是明显太完美了，足以扰乱我平静的内心。

我高声叫道：“主人！快点回来！那里不安全。”她甚至没有回头斜视我一眼，只在背后做个手势。船上所有的人看到了，其中最大胆的一位大

笑起来。那两个小黑泼妇中有一个是她的女仆，一定是她教给洛斯特丽丝的。这个手势更适合河边小客栈中的女人，而不是英特夫王府人家出身高贵的小姐。我想向她抗议，但立刻放弃了这个轻率的想法，因为我的女主人只有在情绪受到某种影响时，才会变得不再喋喋不休。相反，我则用力敲击青铜锣，以此掩盖我的恼怒。

刺耳的锣声在泻湖长满青草的水面上回荡。很快，空气中充满翅膀的沙沙声，从纸莎草滩，从隐蔽的池塘，从开阔的水面，铺天盖地得水鸟飞向空中，乌云一般遮住太阳。水鸟有一百来种：黑白两色的鸮，长着贪得无厌的头，专门献给河的女神；全身长着红褐色羽毛的雁鸣鹅，腹部正中有一个红宝石色的圆点；绿蓝色或午夜黑的鹭，张着剑形嘴，笨重地扑棱着；还有不计其数的鸭子，很难用肉眼数得过来。

野鸡是埃及贵族最热衷捕猎的对象之一，但那一天我们却另有收获。那时，我发现远处长满青草的湖水表面有动静，那动物似乎又有力，体型又大。我胆怯了，我知道可能出现的会是一个极其可怕的野兽。塔努斯也看到了，却表现得完全不同。他像狩猎的猎狗一样伸出舌头，手下人和他一起大叫，开始划桨。荷鲁斯呼吸号如离弦的箭一般冲过去，就像头顶上方的鸟。我的女主人兴奋地高声尖叫，一只小拳头捶打着塔努斯肌肉发达的肩膀。

水面又泛起波光。塔努斯示意舵手追上去，我则敲锣为自己加油鼓劲。我们来到水草晃动的位置，小船停稳。船上的人充满期待地盯着那里。

我一个人直直地看向船尾。船身下面的水很浅，像头顶天空一样清澈。我就像我的女主人一样大声尖叫，跳离船尾栏杆。怪物就在船下面。

河马是尼罗河女神哈比的宠物，经过她的特许我们才可以捕猎。那天早晨，塔努斯在女神的神殿祈祷、祭祀。我的女主人就在他身边。当然了，哈比是她的守护神，但我怀疑这是否是她热衷参加这一仪式的唯一原因。

我发现，船下的野兽是一头巨大的老雄河马，看似有我们的木船大。巨大的身影在泻湖底缓慢游动；由于受到水流的阻力，游速减慢，好像从噩梦

中醒来一样。它扬起蹄下的泥土，好像野羚羊奔跑着穿过沙漠时扬起的沙尘。

塔努斯手握掌舵桨，掉转小船，加快速度，追向雄河马。虽然它游得那么慢，那么彬彬有礼，但还是很快从我们视线中消失。黑暗的身影消失在前方泻湖的绿色深水中。

“拽！塞特的恶臭气味，拽！”塔努斯冲手下大声吼着。但是当一名水手解开鞭子上打结的鞭绳时，塔努斯皱着眉，摇了摇头。我从未见过他挥动鞭子时，把鞭绳缠绕在一起。

突然雄河马从前方湖面冲出，喷出一股臭气。虽然远在箭的射程之外，但刺鼻的气味仍飘浮到我们头的上方。河马的后背突出在水面上，像一座花岗岩岛，在泻湖中闪闪发光。它呼啸着吸口气，转身又消失了。

“追上它！”塔努斯大喝。

“它在那儿。”我叫道，指着船那边。“正往回返呢。”

“好样的，老朋友，”塔努斯冲我笑。“我们会把你塑造成勇士。”这种想法太荒谬了，我是文书、哲人、艺术家。我的英勇行为就是我的思想。但我当时仍然感到一阵满足，我的表现一直受到塔努斯的赞扬。因为追逐河马，我一时兴奋，感觉不到恐惧了。

南部的船只也加入到追捕中。哈比神庙的祭司严格统计着泻湖中河马的数量，允许捕杀五十只迎接即将到来的奥西里斯节。这就是说，在神殿的泻湖中，女神还有近三百头牛。祭司认为这个数字最理想，既可以保持水道不被芦苇堵塞，还可以防止纸莎草滩侵犯可耕地，同时还能定期向神殿提供肉食。只有祭司们可以在奥西里斯节后十天还可以吃河马的肉。

所以捕猎就像某个错综复杂的舞蹈在水面展开。船队的各艘船互相交织、快速旋转，而狂怒的野兽在前面逃跑，跃入水中，喷气、咕噜着游出水面，然后再跃入水中。然而，追赶的船只逐渐逼近，它们无法在水下吸足气，不得不一次次跃入、呼气、再跃出，间隔时间越来越短。与此同时，每艘船上都发出艉楼铜锣的敲击声、桨手们兴奋的呐喊声和舵手们的激励声，一片疯狂

的吼叫和混乱。受到这群嗜血成性的人们的感染,我也欢呼喊叫。

塔努斯把目光集中在了第一头也是最大的雄河马身上,忽略了射程内的雌河马和小河马。每次大河马露出水面,它们也跟着跳跃,逐渐靠近雄河马,毫不动摇。兴奋中,我钦佩塔努斯指挥荷鲁斯呼吸号的能力和手下船员对他手势的反应。在那时,他一直有能力让手下指挥的所有人发挥出最佳状态。然而,既没有财富,也没有某个了不起的庇护人支持他,他如何能迅速地晋升到现在的地位?尽管暗藏的敌意与陷害为他的成长设置了一道障碍,但是他还是靠自己的功绩赢得了一切。

突然,雄河马在不到三十步远的地方冲出水面。阳光下,它闪闪发亮,像个怪物,又黑又吓人,云雾般的气流从鼻孔中喷出。它好像是来自阴间的怪物,刚吞食了众神的心脏。

塔努斯搭上箭,举起大弓,瞬间射出。莱妮塔闪闪发光,发出可怕的响声,旁人还未等看清,箭已飞出去。一支箭还在空中嘶嘶作响,另一支跟着飞出去,紧接着又飞出一支。弓绳像鲁特琴嗡嗡作响,箭一支一支飞出去,全部射入雄河马宽阔的后背。它惨叫一声,又跃入水中。

这些箭都是我为这次捕猎特别设计的。箭已不是带羽毛的飞箭,而是用猢猻木做的、类似渔夫浮网用的小浮漂。浮漂在箭杆尾部滑动,飞行时不易脱落;但是一旦野兽跳入水中、身上插着浮漂游动时,可以很容易把浮漂拔出来。箭柄上的细亚麻线把浮漂固定在青铜箭头,一旦浮漂脱离,线就会散开。现在,雄河马正在水下快速游动,三个小浮漂突然浮到水面,在河马旁漂动。为了便于识别我把浮漂漆成鲜艳的黄色,因此雄河马即使在泻湖的深水里,也一下就会被发现。

这样塔努斯就能提前知道雄河马的每一次疯狂冲跃,就能指挥荷鲁斯呼吸号掉转船头快速冲过去,也就能在河马浮出水面的瞬间,把箭射向水底下闪闪发光的黑色后背。现在雄河马身后拖着一个漂亮的黄色浮漂花环,周围的湖水因而泛起波纹,打旋,被血染红。它每次吼叫着来到水面,每次又被疯狂呼啸着的箭射中。尽管我此刻情绪高涨,但也不禁涌起一股同情。

我年轻的女主人没有这种同情心，她一直高度紧张，心里既害怕又觉得有趣，兴奋得不停惊叫。

雄河马再次在我们正前方出现，逐渐靠近荷鲁斯呼吸号。它的嘴张得很大，一眼可以看到喉咙——一个鲜红色的肉质隧道，完全可以轻松吞下一个人。看到它嘴里的一排牙齿，我的呼吸停止，浑身不寒而栗。下颚的牙齿就是巨大的象牙镰刀，用来收割粗糙、坚挺有力的纸莎草茎；上颚的牙齿就是发光的白色箭柄，有我手腕粗，足以剥去荷鲁斯呼吸号船身的木头，就像我咬玉米面饼那么容易。我最近检验过一具农妇的尸体。她在河岸上割纸莎草时，惊扰了一头刚生完小河马的雌河马。这个女人的死状就像是被最锋利的青铜剑齐整地切割成两半。

现在这个颚上长满发光牙齿的怪物被激怒了，正向我们袭来。我在舰楼，绝对远离它，但我也吓呆了，如同神殿里的雕塑，一声不响，一动不动。

塔努斯又射一箭，箭径直飞向张开的大口。然而这个大怪物本已痛苦至极，似乎没有注意到又飞来的箭。这一箭最终被证明是致命的。雄河马毫不迟疑，直冲荷鲁斯呼吸号而来。它受尽痛苦的折磨，临死时喉咙中发出令人恐惧的愤怒吼叫，动脉破裂，从张开的颚中喷射出一团团血，在阳光下变成红色的薄雾，既美丽又令人害怕。这头雄河马一头摔进了我们的船头。

荷鲁斯呼吸号像狂奔的猿，正在水上破浪行进，但愤怒中的雄河马速度更快，再加上它的巨大块头，我们就像在石头岸上搁浅了。桨手们被甩得离开座位，趴在地上。我也向前扑去，撞到舰楼栏杆上，肺部用力一挤，犹如被坚硬石头击中，胸中疼痛难忍。

痛苦中，我关心的还是我的女主人。我痛得流出眼泪。透过泪水，我看见她由于惯性被抛向前。塔努斯伸出胳膊用力抓住她，但因为巨大的冲撞力，他也失去了平衡，左手握着的弓更让他无法用尽全力，只能片刻减弱她向前冲的力量，但她的身体仍在摇晃，抓住栏杆的双臂像风车般疯狂转动，后背向后突成拱形。

“塔努斯！”她尖叫，伸出一只手去抓他。他身手敏捷，恢复了平衡，尽

力去抓住她的手。就在他们的手指相碰的一刹那，她的身体似乎被拽走，抛向一边。从船尾所在的高处，我能随她一起掉下。她像猫一样在空中翻滚，白裙子向上飞扬，露出精致的大腿。我以为她似乎要永远坠落下去，开始痛苦地大哭，她也绝望地哭起来。

“我的孩子！”我喊道。“我的孩子！”我肯定她消失了。我熟悉的她的全部生活似乎在我眼前重现。我又一次看见那个牙牙学语的幼儿，听见她给我——她喜爱的“保姆”的婴儿般的爱抚；我看见她长成女人，记得她带给我的每个欢笑和心痛。在失去她的那一刻，我比以往十四年都更爱她了。她坠落在愤怒的雄河马宽阔、鲜血四溅的脊背上，四肢张开，就像某个色情宗教祭坛上的人祭品。雄河马四处转动，高高跃出水面，巨大变形的脑袋向后扭曲，竭力要咬到她。它疯狂乱咬，充血的眼睛闪着贪婪的光芒，下巴嘎嘎作响。

射中的两只箭在河马宽阔的背上突出，就像两只把手，洛斯特丽丝用尽全身力量紧紧抓住，然后四肢仰卧。她不叫了，用尽一切办法和力量稳稳躺在上面。那些弯曲的象牙般的牙齿互相碰击，就像对决武士的剑柄在空中交叉对峙。牙齿每咬一下，似乎离她越近，只差一手指的距离；而每一刻，我都想象她可爱的、像葡萄藤上生长出的嫩芽一样的肋骨被剥掉，想象她鲜红的、年轻的血液和雄河马头上伤口中流出的野蛮血液混到一起。

在船头，塔努斯很快意识到发生的一切。他的脸色看上去很可怕。弓对他已不再有用，他把弓扔向一边，抓住剑柄，猛地从鳄鱼皮鞘中抽出。青铜柄闪闪发光，和他的胳膊一样长，刃磨得很光，能削掉手背上的汗毛。

他跳上甲板边缘，掌握好平衡，看着水里严重受伤的雄河马在疯狂旋转。他猛地向外一跳，像俯冲的隼，双手同时握着剑尖，向下刺去。

他跳到雄河马的粗脖子上，骑上去，好像要骑着它进入地下。他身体的全部重量和那猛的一跳都不及他刺的那一剑。剑柄一半刺入河马头骨根部的脖颈。塔努斯像骑士一样坐在上面，用尽双臂和宽阔肩膀的力量，反复转

动,把锋利的青铜剑深深刺入。剑一刺入,雄河马发疯了。这下,塔努斯的攻击就显得脆弱不堪了。河马巨大的身体几乎完全高耸出泻湖,左右摆头,在空中甩出大片水幕,落在船甲板上,像窗帘遮住了我眼前的景象,让我惊恐不已。

我看见他们俩在大怪兽的背上剧烈颠簸。洛斯特丽丝握着的一支箭柄咔嚓折断,整个人被抛出去。如果真是这样,她一定会遭到雄河马的凶猛攻击,被那些象牙利齿撕成血片。塔努斯左手向后伸去稳住她,而右手一直在把青铜柄深深刺入雄河马颈背。

雄河马无法袭击到他们,乱咬身体两侧,侧面的伤口越来越大,木船周围五十步范围的水域都被染成红色。洛斯特丽丝和塔努斯全身也被雄河马喷出的血染红,脸上像戴着怪异的红色面具,只有双眼苍白地怒视着。

剧烈的死亡之痛让雄河马撇开小船,越游越远。我是船上第一个恢复理智的人。我冲桨手们大叫:“追上他们!别让他们游远了!”桨手们跳到各自位置,驾驶荷鲁斯呼吸号追过去。

在那一刻,塔努斯的剑似乎找到了巨兽的脊柱关节,他下举刺入。雄河马巨大的身体僵直不动了,四肢僵硬地伸开,肚皮向上翻过来,扎入泻湖,驮着洛斯特丽丝和塔努斯向下沉去。

我抑制住绝望的恸哭,向脚下甲板上的桨手们怒吼,下令:“向后划!不要把他们撞翻!熟悉水性的,快去船头!”我被自己声音中的力量和显示出的权威吓了一跳。

木船前进的路受阻了。我还没来得及经过深思熟虑,一群勇士已涌向甲板。他们眼睁睁看着任何一位船长溺水,都很可能欢呼起来,但不会欢呼他们的塔努斯。

我脱掉衬衫,赤裸着。任何情况下——即使扬言要鞭抽一百下,我也不会这样做。只有一个人很久以前见识过政府行刑官给我留下的那些伤疤,那个人就是首先下令对我实施阉割的人。但是现在,我完全忘记了作为一个男人自己肉体上的残缺不全。

我的水性极强。虽然现在回想起来，当时的莽撞令我发抖，但是我真的相信我能从船舷跳下，游过血染的河水，去救我的女主人。然而，正当我站在船栏杆旁时，脚下的水分开，两个脑袋冒出来，浑身往下流着水，靠近得就像一对正交配的水獭。一个黑，一个金黄，但两个人都发出了一种声音，一种我听说过、却是最不可能的声音——大笑。他们一边踉跄地向船边游来，一边尖叫，一边忘情地大笑。他们紧紧拥抱在一起。我确信他们真的有可能要把彼此溺死在水中。

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变化，再想到自己即将采取的愚蠢举动，我所有的关心立刻转化成愤怒。就像找到丢失孩子的母亲，第一个本能就是痛打他一顿。我听见自己的声音不再像刚才那样深沉、充满权威，而是尖叫着在抱怨。十几只手主动伸出去把我的女主人和塔努斯从水中拉上来。他们一登上甲板，我用我一向的好口才痛斥她。

“你这个鲁莽、没约束的小野人！”我责骂她，“你这个不假思索、自私、无纪律的小野丫头！你向我保证过！你向女神的童真发过誓……”她向我跑过来，双臂搂着我的脖子。“哦，泰塔！”她大喊，仍咯咯笑着。“你看见他吗？你看见塔努斯跳过去救我吗？这难道不是你说过的最伟大的事迹吗？就像你给我讲的那些最棒的故事中的英雄。”

我刚要做一个类似英雄般的手势，但没人理会，这又让我火上添油。与此同时，我突然发现洛斯特丽丝的裙子不见了，贴着我的身体凉冰冰、湿漉漉，完全赤裸着。她正把全埃及最匀称、最紧绷的两个屁股蛋裸露在全体船员粗鲁的视线中。

我抓过手边的盾，遮住我们两人的身体，同时大喊她的女奴给她再找条裙子。她们咯咯的笑声让我更加狂怒。我和洛斯特丽丝穿好衣服，我就把矛头指向了塔努斯。

“你这个粗心的恶棍，我要向英特夫领主汇报！他会抽掉你后背的皮。”

“你不会这样做的。”塔努斯冲我笑，一只湿漉漉肌肉发达的胳膊搂着